

# 煙

抽香煙，已變成一種罪惡。

一切抽煙的行為都要被趕盡殺絕，天下政府將訂重罪來懲罰吸煙者，但是沒有一個國家全面禁止。拿破崙早已說過：「這種罪惡帶來十億法郎的稅收，你能找一種功德代替它，我即刻禁煙。」

電視上再也看不到香煙的廣告，但許多大型的活動還是由煙商贊助，萬寶路化身為衣服來告訴人家它的存在。要讓香煙完全銷聲匿跡，我想永遠做不到。荷李活自律，雖沒明文規定，但也再不讓男女主角抽煙了，只有反派才能吞雲吐霧。再見了，堪富利保嘉。永別了，占士甸。

香煙的優雅和高貴的印象，被雪茄代替，美國人最崇拜的領袖甘乃迪是抽雪茄的。當今的巨星如羅拔迪尼路、亞諾舒華辛力加照抽不誤。雪茄也變成婦權運動的武器，禁煙也是她們搞出來的，抽雪茄也由她們卷起旋風。麥當娜在大衛萊德曼的深夜節目中大抽雪茄，男男女女沒有人攻擊她。

我們這群老不死的寫作人還是不肯放棄香煙，它的確能帶來寧靜和靈感。談香煙和大眾對立太過枯燥，還是提一提美女 **Michelle Pfeiffer** 的名言吧：

「我絕對不反對吸煙，因為坐下來吃飯時，一桌人的言論最有趣的，還是那個吸煙的傢伙。」

作家馬克吐溫曾經說過：「戒煙是我認為最容易做到的事：我應該知道，因為我已經戒過一千次了。」

名女人 **Florence King** 老了之後說：「對於性，現在我唯一懷念的是事後那根煙。」

我們這輩子人最頑固，你愈禁我們愈想抽，雖然二手煙害不害人還沒證實，沒得對方同意我們不會抽。我們享受的是自主權，不管那是對我們好的，還是壞的。